

城管队员跳水救人追踪>>

救人小伙平时人缘就不错

他是预备党员即将转正,他说跳水救人这事就当是入党纪念吧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尹明亮) 年轻城管队员跳入河中勇救落水老人的事迹经本报报道后,不少市民都对李大海的英勇表现感到敬佩。25日,记者再次来到他所在的解放路街道办事处,在采访中了解到,小伙为人和气,人缘挺不错,而且刚刚入党,正准备转正呢。

解放路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书记吴明告诉记者,他也是在看了报道之后,才知道李大海的救人事迹,“他在办事处工作也好几年了,以前在党办,后来做了城管,脾气挺好,工作也认真,不过看到他跳下河去救人的事,还是稍

微有些惊讶,有些佩服。”

办事处城管委主任林玉开谈起李大海救人的事,十分高兴,“咱这儿的队员英勇救人,见义勇为,我们大家脸上也有光。”林玉开说,李大海是解放路街道城管进社区的一名基层城管队员,在社区里协助居委会管理社区事务,平常工作挺杂乱,跳到河里救人,也算是尽了一个城管队员的义务。

而在李大海平常工作所在地后坡街社区,居委会主任董继红对李大海也是赞不绝口,“小伙子很实在,为人也很和气,虽然平常也没啥大事,但在

社区里,关于城建的一些杂七杂八的事也挺麻烦,可是小伙子脾气好,处理啥事都是和和气气的,也给居委会帮了不少忙。”

在采访中,记者还了解到,原来,李大海入党不到一年时间,现在还是预备党员,正准备建党期间转正呢。谈起自己救人的事,李大海也不愿再多说了,“本来没当回事,我不下水救人,别人也会去,就是工作闲聊的时候说了说,没想到弄这么大动静。”李大海说,这个事已经过去了,就当是自己入党的一个纪念,平常该咋工作还得咋工作。



平常工作,李大海总是和和气气。本报记者 尹明亮 摄



栾女士整理父母治疗的单据。 本报记者 王倩 摄。

一袋牛奶放倒两位老人

证据不足索赔挺麻烦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王倩) 老人晚上喝完牛奶之后,在半夜出现上吐下泻的症状。老人的子女怀疑牛奶有质量问题,而牛奶厂家认为没问题。拿不出足够的证据,这可让双方犯了难。

张女士今年77岁,老伴栾先生今年78岁,老两口跟儿子住在一块儿。22日下午5点多钟,一家人在一块儿吃晚饭。据张女士的女儿栾女士称,当时吃的是大蒜拌虾皮,喝的小米稀饭。

吃过晚饭之后,一家人没有什么异常。晚上9点多,张女士和老伴想到亲戚送来的一箱牛奶还没喝,于是打

开一袋,两人分开喝完之后就睡觉了。哪知到了凌晨2点多钟,张女士和老伴开始阵阵腹痛,还伴有腹泻、呕吐,其中张女士的症状更为严重,被家人送到了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治疗。医生经过检查之后,初步确诊为急性胃肠炎。

“我母亲的症状比较严重,一直在医院接受治疗,我父亲刚开始是在家吃药,后来没办法也到医院打针。”栾女士说。

25日上午,记者见到了张女士的病历复印件,在病史一栏写着:“患者4小时前喝牛奶后出现腹部不适,阵发性加重,后出现恶心、呕吐。”

栾女士告诉记者,两位老人治疗

已经花费了两三千元钱,他们曾经找到这家牛奶厂家济南办事处相关人员,但是对方让他们出示证据才能进行赔偿。

25日上午,记者联系了这家牛奶厂家济南办事处,一位李姓工作人员对记者表示,事情发生后,他们也了解了情况,在对剩余的牛奶进行检查后,并没有发现什么问题。

“我们对此事也很重视,公司对同一批次的牛奶进行了检测,没什么问题,消费者也已把这箱奶送到相关部门检测,等待检测结果出来再处理。”李姓工作人员这样回复说。

拔下交警车钥匙就走

一醉酒男子因此被行政拘留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尉伟) 6月24日下午,营市东街附近,一男子酒后看到交警在处理交通事故,竟上前将其警用摩托车的车钥匙拔下拿走。

6月24日下午4时许,营市东街附近发生一起交通事故,当交警赶到现场处理,将摩托车停在事故现场附近,闪着警灯,提醒过往的司机注意绕道而行。

谁想,一名男子路过此处,竟上前将警用摩托车的车钥匙拔下,塞进了自己的口袋。交警发现

后立即上前拦住那名男子,问他“为何要拔下摩托车的车钥匙”并让其将车钥匙交回时,那名男子拒不配合,“没什么理由,就是不给”。

经查,当天这名男子喝了不少酒,路过此处看到交警在处理事故,就凑上前看热闹。也不知道怎么想的,就将钥匙拔了下来。

醒酒后,这名男子十分后悔,但他因妨碍民警执行公务被依法行政拘留。

网上骗子无处不在

充值网站骗走话费200元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王倩) 济南一市民通过网络充值200元话费,没想到这钱没充值到手机上,反被划到了北京一家公司的账户上,她这才得知自己被骗了。

25日早上,马女士男朋友的手机没有话费了,打电话让马女士给他充值100元话费。马女士通过搜索引擎搜到了一个话费充值的网站,网站上标示“支持全国移动、联通、电信、铁通、网通以及全国固定电话直充业务”。

“我看着这个网站挺正规的,于是就给朋友手机号码充了100元钱,接着给我自己的手机充了100元钱。”马女士等了很长时间,手机一直没收到充值成功的短信,她通过查询得知话费没充值上。

马女士赶紧查询网上银行,发现200元钱已经被划走了,对方是北京通融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马女士拨打了网站上留下的电话发现,无论如何也打不通,她这才得知自己被骗了。

国土资源政策解读⑥

2011年5月31日,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土地执法监管共同责任制的意见》,要求土地管理从“一家管,大家用”转变为“大家管,大家用”,形成强大执法合力,共同遏制土地违法违规行为。

一、土地执法监管实行党政领导、属地管理

(一)土地执法监管工作坚持党政领导、属地管理、部门联动、各负其责的原则,各级党委、政府及其派出机构、相关职能部门、单位在土地执法监管中要履行相应的职责和承担相应的义务,落实共同责任制,坚决遏制各种土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二)各县(市)区、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及政府

(办事处)是本行政区域土地执法监管的责任主体,对本行政区域内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执行情况以及土地违法违规案件查处工作负总责。各级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

二、土地执法监管坚持部门联动、各负其责

(一)国土资源部门是土地执法的行政主管部门,全面负责土地管理工作;城乡建设部门负责对工程建设进行监督检查;规划部门负责对违法建设查处提供技术支持;城管执法部门负责协助、督促制止违法建设行为;公安部门负责依法查处国土资源部门移送的涉嫌土地犯罪案件及阻碍国土资源部门工作人员依法执行公务的

违法犯罪案件;纪检监察部门负责依法追究土地违法案件相关责任人的党纪、政纪责任;发改、财政、住房保障管理、农业、林业、工商、环保、供水、供电等部门和单位,根据职责协同做好违法用地及违法建设查处工作。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部门或单位履行相应职责的直接责任人,经办人员是具体责任人。

(二)法院负责依法受理、审查和执行土地违法案件强制执行工作,并做好土地违法刑事案件的审理工作。检察院负责依法查处相关部门移送或自行发现的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及时受理公安机关移送的土地违法刑事案件。

三、土地执法监管应当加强考核、严格问责

(一)各级党委、政府要根据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和土地执法监管目标责任书,将耕地保有量、年度违法占用耕地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总面积的比例、土地违法违规行为的发案率、制止率、整改到位率等纳入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并逐级进行考核。新开工建设项目,凡未取得合法用地手续的,一律不得纳入经济工作实绩考核范围。

(二)各县(市)区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分配使用与耕地保护、违法用地查处和监管成效相挂钩。对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落实到位、违法用地查处组织得力、土地执法监管成效明显的,要在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分配方面给予适当奖励。对辖区内耕地保护责任目标不落实、

违法用地查处不力、土地执法监管发生问题的,要视情扣减新增建设用地指标;问题严重的,暂停该地区新增建设用地审核报批。

(三)各县(市)区、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因组织不力或未及时有效制止造成违法用地既成事实的,有关部门、单位对违法违规用地及其违法建设查处不到位或不配合、不支持、推卸责任甚至阻碍查处工作的,土地违法问题查处整改不到位导致违法事实继续扩大、恶化的,由纪检监察机关或任免机关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法定程序,对其第一责任人、直接

责任人和其他责任人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四)各县(市)区、乡镇(街道)年度违法占用耕地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总面积的比例达到15%以上或虽未达到15%,但辖区内土地管理秩序混乱,被国家或省列为重点整改地区,或者造成其他恶劣影响和严重后果的,由纪检监察机关或任免机关依据《违反土地管理规定行为处分办法》(监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土资源部第15号令)实施问责。

